

自评打分表（A类规划）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1	1. 扩容 (20分)	1.1办学定位 (2分)	1.1.1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匹配度 (单位: %, 2分)	指符合办学定位和服务面向并与区域重点产业直接对接专业数占当年招生专业总数的比例。区域的界定要与学校办学定位和服务面向相匹配,重点产业以政府机关发布的规划或调研报告等文件为准。各专业是否属于与区域重点产业直接对接专业,由专家根据学校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予以认定。	≥95%,得2分; <95%但≥90%,得1.5分; <90%但≥85%,得1分; <85%,不得分。	2	1.1.1.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1.1.1.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对接广东省重点发展产业的专业一览表 1.1.1.3 2020级招生专业明细表
2		1.2学位增量 (13分)	1.2.1普通高职招生人数增长情况 (6分)	年度未增加的,不得分。年度增加的,由专家根据学校性质(公办或民办)、招生增长率、招生增加人数等,综合判断给分。招生人数指的是实际报到人数。	定性评价	6	1.2.1.1 2019年招生录取报到数据统计 1.2.1.2 2020年普通高职实际报到明细表
3			1.2.2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培养情况 (5分)	高职扩招学生包括:高职专业学院学生和扩招专项行动招收的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等社会人员,分类招生培养情况指的是:根据生源情况,制定和实施针对性、适应性和实效性强的培养方案,开展分层、分类培养,确保人才培养质量不降低。	定性评价	5	1.2.2.1 2020年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培养情况报告 1.2.2.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社会人员学历提升计划试点申请资料 1.2.2.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关于报送2019年高技能人才学历提升计划专项招生申报工作的请示 1.2.2.4 关于高技能教学点(第一批)设置与立项签订合作协议的请示 1.2.2.5 2019年第二期高职扩招试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 1.2.2.6 2020年高职扩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化工生物技术专业】 1.2.2.7 高职扩招教学管理过程性材料 1.2.2.8 2020年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明细表
4			1.2.3中职生源占普通高职招生数比例 (单位: %, 2分)	招生数为实际报到数。	≥30%,得2分; <30%但≥25%,得1.5分; <25%但≥20%,得1分; <20%,不得分。	1.5	1.2.3.1 2020年普通高职实际报到明细表
5		1.3办学条件 (2分)	1.3.1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单位: 元, 2分)		达到教育部规定的合格要求,得1分。其中,综合、师范、民族、工科、农林、医学类院校达4000元/生,财经、政法、体育、艺术类院校达3000元/生。每高于合格要求500元/生,增加0.2分,最高得2分;每少于合格要求500元/生,	2	1.3.1.1 2020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清单 1.3.1.2 资产综合管理系统截屏
6		1.4中高本协同培养(3分)	1.4.1高职本科协同育人 (3分)		定性评价	3	1.4.1.1 2020年高职本科协同育人试点报告 1.4.1.2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高职院校和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作的通知 1.4.1.3 2020年广东第二师范学院与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专插本合作协议 1.4.1.4 2020年广东金融学院与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专插本合作协议 1.4.1.5 2020年惠州学院与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专插本合作协议 1.4.1.6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7年职业院校中高衔接三二分段试点工作的通知 1.4.1.7 2019-2020年“中高衔接”试点在校专业统计表 1.4.1.8 关于开展2020年职业院校中高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工作的通知(申报专业18个) 1.4.1.9 2019、2020年职业院校中高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专业数统计表 1.4.1.10 2020年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报到学生名单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7	2. 提质 (45分)	2.1体制机制改革 (5分)	2.1.1办学体制机制建设与改革创新 (1分)	学校在综合办学管理、教育教学管理、学生管理、财务与后勤管理、校园安全管理、社会服务等方面积极探索体制机制改革与建设,并成效明显。	定性评价	1	2.1.1.1 2020年办学体制机制建设与改革创新报告 2.1.1.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技术服务岗位设置与管理办法 2.1.1.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高技能人才学历提升计划专项人才培养”工作管理办法(试行) 2.1.1.4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博士工作站管理制度 2.1.1.5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疫情防控期间线上课程教学管理规定 2.1.1.6 线上教学“五位一体”听课评课指南 2.1.1.7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专业群优化及专业动态调整管理办法 2.1.1.8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竞赛经费管理细则 2.1.1.9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试行) 2.1.1.10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2.1.1.11 关于修订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工作实绩考核细则的通知 2.1.1.12 广州校区机动车辆出入停放管理办法 2.1.1.13 校园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法
8			2.1.2二级院系管理体制变革 (1分)	深化学校内部管理体制变革,开展二级学院改革,向二级院系下放人、财、事权。	定性评价	1	2.1.2.1 2020年二级院系管理体制变革报告 2.1.2.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二级单位奖励性绩效划拨与分配指导意见 2.1.2.3 关于印发下放二级学院办学自主权清单的通知
9			2.1.3人事制度和绩效工资制度改革 (1分)	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教职工绩效考核制度,制定并实施以业绩贡献为基础、以目标管理和目标考核为重点、符合高职教育特点的绩效工资制度,将教职工的工资收入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等直接挂钩,多劳多得、优绩优酬;深化教师职称制度和突出“双师型”导向的教师考核评价改革,师德师风建设制度机制健全完善,破除“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唯身份、唯奖项”的顽瘴痼疾。	定性评价	1	2.1.3.1 2020年人事制度和绩效工资制度改革报告 2.1.3.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人员年度绩效考核指导意见与实施管理办法(试行) 2.1.3.3 关于核准二级学院人员年度考核方案、奖励绩效分配方案的函 2.1.3.4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绩效工资分配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2.1.3.5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二级单位奖励性绩效划拨与分配指导意见(试行) 2.1.3.6 学校重要工作奖励指导意见 2.1.3.7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教师职称评审办法(2019年修订版) 2.1.3.8 校企师资共建共享办法(试行)
10			2.1.4学分制管理制度改革 (1分)	深化人才培养机制改革,建立健全选课制、导师制、学分计量制、学分绩点制、补考重修制、主辅修制、学分互认制等,实行弹性学制,参与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试点,开展学分制管理改革。	定性评价	1	2.1.4.1 学分制改革项目报告(2020年) 2.1.4.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学分制管理办法(试行) 2.1.4.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学分学籍管理规定(试行) 2.1.4.4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学分互认互通管理规定(试行) 2.1.4.5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弹性教学管理暂行规定 2.1.4.6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学分获取与置换管理办法(试行) 2.1.4.7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教考分离管理办法 2.1.4.8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高本衔接(自学考试)课程学分置换管理办法(试行) 2.1.4.9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分累计和转换办法(试行)
11			2.1.5建立健全专业结构调整优化机制 (1分)	根据办学定位和服务面向,围绕区域产业发展和行业需求,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和预警、退出机制,优化调整专业结构,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定性评价	1	2.1.5.1 2020年专业结构调整优化报告 2.1.5.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专业群优化及专业动态调整管理办法 2.1.5.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专业群优化及专业动态调整指标体系
12		2.2教学改革与管理 (7分)	2.2.1高水平专业群建设 (3分)	国家、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情况。	定性评价	3	2.2.1.1 2020年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报告 2.2.1.2 国家级、省级、校级高水平专业群明细表 2.2.1.3 关于第一批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拟立项名单的公示
13			2.2.2“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 (1分)	参与实施“1+X”证书制度试点,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有关内容及要求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定性评价	1	2.2.2.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总结报告(2020年度) 2.2.2.2 “1+X”证书制度试点专业数(45个) 2.2.2.3 获取“1+X”证书学生数(1729人) 2.2.2.4 2020年度面向社会开展“1+X证书”培训量(9558人日) 2.2.2.5 1+X立项文件(试点专业数33个) 2.2.2.6 1+X经费使用管理管理办法(试行) 2.2.2.7 1+X案例(2020年度)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14			2.2.3创新创业教育(1分)	创新创业教育组织机构完善,制度健全,硬件设施完备。提高创新创业师资队伍素质,大力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双创教育成效明显。	定性评价	1	2.2.3.1 2020年创新创业教育报告 2.2.3.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创业工作机构及分布简图 2.2.3.3 学校机构设置基本完成撤系设二级学院 2.2.3.4 2020年校内创新创业导师名单(60名) 2.2.3.5 《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安排 2.2.3.6 2020年修订精教育人方案 2.2.3.7 双创教育成效明显,大赛成绩突出
15			2.2.4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1分)	坚持“需求导向、自我保证,多元诊断、重在改进”工作方针,建立“自定目标、自立标准、自主实施、自我诊断与改进”的自主循环提升保证体系和可持续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创新发展能力。	定性评价	1	2.2.4.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自我诊断报告
16			2.2.5线上开设课程数占教学计划内课程总数比例(单位:% ,1分)	“教学计划内课程总数”指按照教学大纲要求开设的课程总量,按学年填报,须与“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一致。其中,“线上开设课程数”指按照教学大纲要求,拥有数字化教学资源,通过学校网络教学平台开展授课、答疑、讨论以及提交作业和下载课件等基本教学活动的网络课程门数;建有课程网站但不完全符合上述条件的课程,不能计入线上开设课程。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0.5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1	2.2.5.1 轻工教育在线校本课程901门 2.2.5.2 引入超星通识课程清单481门(含创新创业课) 2.2.5.3 引入超星教师培训课程清单246门 2.2.5.4 2019-2020学年教学计划内课程总数(2052门)
17		2.3产教融合(9分)	2.3.1校企合作体制机制改革(1.5分)	探索建立政校企共同参与的高职院校董事会或理事会,建设校企命运共同体,形成人才共育、过程共管、成果共享、责任共担的紧密型合作办学体制机制。	定性评价	1.5	2.3.1.1 2020年校企合作体制机制改革情况报告 2.3.1.2 关于印发《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的通知 2.3.1.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项目审批流程指引(粤轻院校企合作(2020)002号) 2.3.1.4 关于2020年第一批校级示范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认定结果的公示 2.3.1.5 关于推荐“广东省产教融合型企业”申报项目的函 2.3.1.6 关于《广东省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反馈意见的函 2.3.1.7 关于推荐“地方重点培育的产教融合型企业”申报项目的函 2.3.1.8 关于开展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第二批示范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认定的通知 2.3.1.9 关于2020年第二批校级示范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认定结果的公示 2.3.1.10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项目过程监管实施细则 2.3.1.11 关于开展2020年度产业学院建设发展评价的通知
18			2.3.2合作平台建设(2分)	政校企深度融合,联合办学,共同投入资金、设备和人力资源组建职教集团或产教融合联盟,推进实体化运作;政校企合作共建各类技术研发机构、培训中心、创新中心、实训基地等平台,并取得实质性成效;行业企业加大对学校的投入,在学校或企业设立产业学院,协同招生培养;校企协同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并取得实质性成效。	定性评价	2	2.3.2.1 2020年合作平台建设情况报告 2.3.2.2 关于第一批国家示范职业教育集团评价结果的公示 2.3.2.3 学校荣获全国产教融合50强 2.3.2.4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同意成立广东省产教融合促进会的函 2.3.2.5 关于2019年广东省高职教育质量工程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验收结果的公示 2.3.2.6 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项目认定结果的通知 2.3.2.7 产学合作企业中,产教融合型企业 2.3.2.8 2020年新增三家产业学院
19			2.3.3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单位:万元,1.5分)	“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指企业为学校提供的实践教学设备(设备在学校,产权属企业,学校有使用权)的总资产值。按照企业采购原值计算。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得1.5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0.5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1.5	2.3.3.1 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一览表 2.3.3.2 捐赠企业合作协议
20			2.3.4企业订单学生所占比例(单位:% ,1.5分)	“企业订单学生所占比例”指学校接受企业订单(指用人单位与学校签订合同约定相关就业和服务年限的订单)学生人数占可开展企业订单专业全日制学生总数的比例。教育类等无法开展企业订单培养的专业学生可不纳入统计范围,学校提供相关说明,由考核专家决定是否采纳。本指标的企业是广义上的企业,实际上指的是用人单位。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3倍,得1.5分;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3倍但≥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1倍,得1分;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水平,得0.5分;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不得分。	1.5	2.3.4.1 2020年校企双元协同育人在校生一览表 2.3.4.2 2020年学校在校情况一览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21			2.3.5现代学徒制试点 (1.5分)	开展以“招生招工一体化、企业员工和学校学生双重身份、校企双主体育人、在岗培养与学校培养相结合”为基本特征的现代学徒制试点。	定性评价	1.5	2.3.5.1 2020年现代学徒制试点情况报告 2.3.5.2 教育部第三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自查表 2.3.5.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验收报告 2.3.5.4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省高职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通知 2.3.5.5 教育部、省、校三个级别试点学生情况一览表
22			2.3.6标准与资源开发 (1分)	校企协同开发专业教学标准、岗位技能等级标准、课程标准和教材、数字化教学资源等,将行业、企业岗位需求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	定性评价	1	2.3.6.1 2020年校企合作共同开发标准与资源情况报告 2.3.6.2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课程标准 2.3.6.3 2020年度校企合作编写教材统计表 2.3.6.4 校企共同开发标准数(1343个)
23		2.4实践教学 (3分)	2.4.1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 (单位:个,1分)	“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指学校校内实践(实习、实训)场所进行实践教学的工位数,即实践教学过程最基本的“做中学”单元数,按全日制学历教育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0.5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1	2.4.1.1 2020年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明细表
24			2.4.2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比例超50%以上的专业占比 (单位:% ,1分)	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比例超50%以上的专业占比=实践性教学学时/总学时*100%	≥95%,得1分; <95%但≥85%,得0.5分; <85%,不得分。	1	2.4.2.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级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原则性意见 2.4.2.2 2020级人才培养方案(目录) 2.4.2.3 人才培养方案样本
25			2.4.3实习管理 (1分)	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认真落实实习组织过程中的“五不要”、实习管理过程中的“无协议不实习”、学生权利保障“六不得”、工作岗位及工作时间“三不得”等要求;顶岗实习工作机制完善,管理规范,考核评价科学合理。	定性评价	1	2.4.3.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实习管理情况报告 2.4.3.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实习管理办法(试行) 2.4.3.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顶岗实习管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试行) 2.4.3.4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安全管理规定(试行) 2.4.3.5 实习工作方案(2020年) 2.4.3.6 实习三方协议范本(2020年) 2.4.3.7 学生实习手册(2020年) 2.4.3.8 教师指导手册(2020年) 2.4.3.9 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期间校外实习实训管理的通知 2.4.3.10 加强疫情期间实习管理的过程性文件 2.4.3.11 2020级实习学生明细表
26		2.5师资队伍 (10分)	2.5.1生师比 (1.5分)	生师比=全日制在校学生数/教师总数;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聘请校外教师有效数,聘请校外教师有效数=聘请校外教师承担的教学总学时/校内专任教师人均教学学时数。	生师比达到教发(2004)2号规定要求,得1.5分。其中:综合、师范、工、农、林、语言、财经、政法院校达18:1;医学院校达16:1;体育、艺术院校达13:1。生师比每高1扣0.1分,最低得0分。	1.5	2.5.1.1 专任教师一览表 2.5.1.2 校外教师一览表
27			2.5.2“双师型”专业课专任教师占比 (1.5分)	“双师型”专业课专任教师是指同时具备中级以上教师资格和行业能力资格,从事高职教育工作的校内专业课专任教师。	2019年达75%,2020-2021年达80%。达到年度要求得1分,每高于年度要求1%,增加0.2分,最高得1.5分;每低于年度要求1%,扣0.2	1.5	2.5.2.1 专业课专任教师一览表 2.5.2.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双师”素质教师的认定暂行办法
28			2.5.3三年以上行业企业工作经历或实习实践经验的专业课专任教师比例 (单位:% ,)	累计值。	≥20%,可以得1分。低于20%,每低1%减0.2分,最低0分;高于20%,每高1%加0.1分,最高得1.5分。	1.5	2.5.3.1 三年以上行业企业工作经历或实习实践经验的专业课专任教师专业课专任教师一览表
29			2.5.4年度到企业实践锻炼专任教师所占比例 (单位:% ,1.5分)		年度有10%的专任教师到企业实践,得1分。低于10%,每低1%减0.1分,最低0分;高于10%,每高1%加0.1分,最高得1.5分。其中,年度连续到企业实践3个月以上的,每5人另加0.1分,总分不超过1.5	1.5	2.5.4.1 年度到企业实践锻炼专任教师(专任教师一览表) 2.5.4.2 2020年教师到企业专业实践校园网公布佐证
30			2.5.5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 (单位:% ,1分)	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专业课总课时。	≥25%,可以得1分;低于25%,每低2%减0.1分,最低得0分。	1	2.5.5.1 企业兼职教师一览表 2.5.5.2 2019-2020学年专业课课时明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31			2.5.6教师队伍建设标志性成果(3分)	学校可列出本校过去一年在教师队伍建设方面取得的标志性成果包括: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取得的成效;引进或入选国家级和省级高层次(技能)人才项目,教师队伍方面获得的荣誉,10名优秀教师案例,其他可以证明学校教师队伍水平的成果等。	定性评价	3	2.5.6.1 教师发展标志性成果佐证材料 2.5.6.2 10名优秀教师案例
32		2.6人才培养质量(6分)	2.6.1应届毕业生当年创业率(单位:% ,1分)		≥5%,得1分;<5%但≥3%,得0.5分;<3%,不得分。	0.5	2.6.1.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6.1.2 教育部系统导出自主创业毕业生信息 2.6.1.3 2020届各二级学院其他自主创业学生
33			2.6.2毕业生满意度(单位:% ,2分)	以广东省教育厅组织的人才培养质量跟踪调查结果为准	≥90%,得2分;<90%但≥85%,得1.5分;<85%但≥80%,得1分;<80%,不得分。没有参加调查或者有效回收率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	
34			2.6.3雇主满意度(单位:% ,1.5分)	以广东省教育厅组织的人才培养质量跟踪调查结果为准	≥85%,得1.5分;<85%但≥80%,得1分;<80%但≥75%,得0.5分;<75%,不得分。没有参加调查或者有效回收率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1.5	
35			2.6.4教师满意度(单位:% ,1.5分)	以广东省教育厅组织的人才培养质量跟踪调查结果为准	≥85%,得1.5分;<85%但≥80%,得1分;<80%但≥75%,得0.5分;<75%,不得分。没有参加调查或者有效回收率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1.5	
36		2.7人才培养工作标志性成果(5分)	2.7.1人才培养工作标志性成果(5分)	学校可列出本校过去一年在人才培养方面取得的标志性成果 成果包括:获得的项目或荣誉,10名在校生或应届毕业生案例,其他可以证明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的成果等。	定性评价	5	2.7.1.1 2020年度广东共青团工作先进单位 2.7.1.2 2019-2020年度“广东省五四红旗团委” 2.7.1.3 “两红两优”评选中获多个荣誉 2.7.1.4 第十二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创业大赛获奖证书 2.7.1.5 2020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单 2.7.1.6 关于对2019年“攀登计划”广东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资助项目结项验收结果的公示 2.7.1.7 广东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木偶剧专场演出在我校隆重上演 2.7.1.8 第十五届广东大学生校园十大歌手大赛决赛在我校举行 信息学子夺冠 2.7.1.9 关于公布第十五届广东大学生校园文体艺术节获奖名单的通知(团粤联发〔2021〕4号) 2.7.1.10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职教赛道获奖名单 2.7.1.11 第六届互联网+荣获证书 2.7.1.12 第十二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创业大赛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省赛证书 2.7.1.13 第十二届挑战杯创业计划大赛国赛证书 2.7.1.14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2019年度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活动优秀区域和优秀学校名单的通知 2.7.1.15 关于公布全国职业院校课程思政研究院成员单位的决定 2.7.1.16 关于第一批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拟立项名单的公示 2.7.1.17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20年省高等职业教育品牌专业建设项目验收结果的通知 2.7.1.18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十三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书目的通知 2.7.1.19 关于公布我校2019-2020年“1+X”证书制度试点项目立项的通知、教育部管理系统审核通过截图 2.7.1.20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省高职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通知 2.7.1.21 关于开展2020年高职院校和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作的通知及2020年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广东金融学院、惠州学院分别与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专插本合作的协议 2.7.1.22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2020年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工作的通知 2.7.1.23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0-2021年度全省职业院校学生专业技能大赛的通知 2.7.1.24 全国高职院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示范案例50强等14项成果 2.7.1.25 承办学生技能大赛3项 2.7.1.26 学生获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52项 2.7.1.27 2020年教师指导学生参加校外竞赛获奖情况汇总 2.7.1.28 2020年教师指导学生参加校外体育类竞赛获奖情况汇总 2.7.1.29 10名优秀学生案例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37	3. 强服务 (25分)	3.1 科技研发 (8分)	3.1.1 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项目和奖励情况 (5分)	学校以第一完成人或第二、三完成人获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项目和奖励情况。	每新增一个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得1分;每新增一个市厅级科研平台,得0.2分;以第一完成单位获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每项得1分;以第二、第三完成单位获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每项得0.5分;以其他排序参与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每项得0.1分;每新增一项国家级科研项目得1分,新增一项省级科研项目得0.5分。此项分值最高得5分。平台和	5	3.1.1.1 新增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3.1.1.2 新增省级以上获奖 3.1.1.3 新增国家级科研项目 3.1.1.4 新增省级科研项目
38			3.1.2 拨入科研经费总量(单位:万元或增长率,3分)	学校拨入科研经费的总量及拨入科研经费增长率情况	年度拨入科研经费总量最多的高校得满分3分,其余学校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年度拨入科研经费增长率最高的高校得满分3分,其余学校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两者中的高分作为学校本项得分。以教育厅每年组织的普通高校科技、社科年度统计报表数据为准。	3	3.1.2.1 2019年拨入科研经费总量 3.1.2.2 2020年拨入科研经费总量
39		3.2 社会服务 (6分)	3.2.1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单位:万元,2分)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指以学校名义与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技术合同所涉及的经费;国际科技合作项目中与境外企业、个人合作经费及科技捐赠项目经费。统计截止时点以财政年度为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得2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5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1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2	3.2.1.1 2020年横向技术服务列表
40			3.2.2 技术交易到款额(单位:万元,1.5分)	“技术交易到款额”指政府或企业通过技术市场购买院校的专利和技术成果、购买技术转让、委托技术研发等支付到账的费用。统计截止时点以财政年度为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得1.5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0.5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1.5	3.2.2.1 2020年技术交易一览表
41			3.2.3 非学历培训到款额(单位:万元,1分)	“非学历培训到款额”指为社会进行的非学历性培训已到账的收入。统计截止时点以财政年度为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0.5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1	3.2.3.1 2020年非学历培训到款额统计表
42			3.2.4 非学历培训入校人数与全日制在校生数之比(1.5分)	学校开展的非学历培训入校人数与全日制在校生数之比=非学历培训入校人数/全日制在校生数。	≥1,可以得1分。低于1,每低0.1减0.2分,最低得0分;高于1,每高0.1加0.2分,最高得1.5分。	1.5	3.2.4.1 2020年社会培训明细
43		3.3 科技研发和社会服务标志性成果 (5分)	3.3.1 科技研发和社会服务标志性成果 (5分)	学校考核年度内在科技研发和社会服务方面取得的其他标志性成果。成果包括:10项代表性学术成果(指可以公开的本校教师发表的论文、报告等),获得的以上考核指标外的项目或荣誉,内容包括:应用技术研发、成果转让、职业培训、技术服务,服务精准扶贫、乡村振兴战略等方面的成果。成果不重复统计,如已用于其他指标,不得再作为本指标的成果。	定性评价	5	3.3.1.1 2020年结对帮扶师资培训统计表 3.3.1.2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举行广东省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授牌仪式暨培训品牌项目建设经验交流会的通知 3.3.1.3 湘教职培办关于实施湖南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0年第二批国家级培训项目的通知(〔2020〕7号)、河南省教育厅关于河南省2020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评选结果的公示
44		3.4 对外交流与合作 (6分)	3.4.1 合作办学 (1分)	与国(境)外高水平院校开展合作办学,引进或输出优质职业教育资源。	定性评价	1	3.4.1.1 2020年合作办学情况报告 3.4.1.2 TAFE新南威尔士州北悉尼学院合作办学协议 3.4.1.3 澳大利亚阳光海岸大学合作财务管理专业 3.4.1.4 澳大利亚阳光海岸大学合作食品营养与检测专业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45			3.4.2交流合作项目(1分)	与国(境)外高水平院校开展多边人才交流,共建科技研发平台、培训平台或实习就业平台等合作项目,并取得实效。	定性评价	1	3.4.2.1 2020年交流合作项目明细表 3.4.2.2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数(3个) 3.4.2.3 2020级中外合作办学学生人数(236人) 3.4.2.4 国(境)外人员培训量(7204人日) 3.4.2.5 教师赴国(境)外交流培训量(104人日) 3.4.2.6 国(境)外留学生数(208人) 3.4.2.7 跨境电商专业委员会成立 3.4.2.8 跨境电商示范基地建成 3.4.2.9 缅甸培训 3.4.2.10 特聘为法国巴黎学院教授 3.4.2.11 泰国那黎宣大学合作协议 3.4.2.12 酒店管理课程标准被采用 3.4.2.13 与菲律宾圣保罗大学合作 3.4.2.14 加拿大培训 3.4.2.15 学校特聘巴黎学院教授 3.4.2.16 世界职业技术大会优秀案例奖 3.4.2.17 泰国智库引进课程标准 3.4.2.18 与法国巴黎合作计划 3.4.2.19 新加坡培训 3.4.2.20 一带一路职教联盟年会 3.4.2.21 瑞典培训
46			3.4.3粤港澳大湾区项目(2分)	与港澳高校联合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交流合作,包括科技研发、合作办学、学分互认、赴港“专插本”、基地共建、师生交流等各方面和领域的合作,并取得实效。	定性评价	2	3.4.3.1 2020年与港澳学校交流合作项目明细表 3.4.3.2 教师赴港澳交流培训量(13人日) 3.4.3.3 学生赴港澳交流培训量(95人日) 3.4.3.4 赴香港科技大学交流 3.4.3.5 高等职业教育蓝皮书 3.4.3.6 大湾区会展旅游酒店报告蓝皮书 3.4.3.7 2020国际创意数字论坛 3.4.3.8 赞助举办中国化妆品国际高峰论坛 3.4.3.9 与香港唐宫校企合作 3.4.3.10 与香港公司签署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3.4.3.11 通信技术专业IET认证期中审查 3.4.3.12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液压与气动装调与维护技能大赛获奖
47			3.4.4结对帮扶(2分)	对实施一流高职院校结对帮扶计划的19所帮扶高职院校,重点审核一流高职院校结对帮扶计划实施情况;其他高职院校,重点审核对口支援其他高职院校情况。	定性评价	2	3.4.4.1 2020年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结对帮扶报告 3.4.4.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专家前往帮扶学院工作明细表 3.4.4.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帮扶其他高职院校工作情况 3.4.4.4 培训受扶高职教师量(5390人日) 3.4.4.5 到受扶高职挂职教师数(2人)
48	4. 综合绩效(10分)	4.1 公办学校生均拨款水平和民办学校教学经费支出比例(3分)	4.1.1 公办学校生均财政拨款水平(单位:万元,3分)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建立完善以改革和绩效为导向的生均拨款制度加快发展现代高等职业教育的意见》(财教〔2014〕352号)要求,“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是指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中,地方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支持高职院校发展的经费,按全日制高等职业学历教育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年生均财政专项经费”是指“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中的专项经费支出。统计截止时点以财政年度为准。	≥ 1.5 万元,得3分; < 1.5 万元但 ≥ 1.2 万元,得2分; < 1.2 万元,不得分。	3	4.1.1.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财政拨款明细表
49			4.1.1 民办学校学费收入用于教学经费的比例(单位:%,3分)	教学经费指年度事业费决算表中列支的教学仪器设备购置费 图书资料购置费、教学业务费(含实验费、实习费、资料讲义费等) 教学差旅费、体育维持费、教学设备仪器维修费、教学改革经费、课时补贴费等。学费收入指普通高职专业学费收入,即按照核准收费标准实际收取的高职专业学费总额。只统计学费,不含住宿费、教	$\geq 30\%$,得3分; $< 30\%$ 但 $\geq 20\%$,得2分; $< 20\%$ 但 $\geq 15\%$,得1分; $< 15\%$,不得分。	—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50		4.2经费支出结构(4分)	4.2.1人员经费支出占比(单位:%,2分)	公办学校在职人员经费总支出情况或民办院校人力成本占学费收入情况。	公办学校在职人员经费总支出比例:占比<55%得2分,55%≤占比<60%得1.5分,60%≤占比≤65%得1分,占比>65%不得分。 民办院校人力成本占学费收入的比例:占比>40%得2分,35%≤占比≤40%得1.5分,占比<35%不得分	1.5	4.2.1.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公办学校在职人员经费支出明细表 4.2.1.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公办学校总支出明细表
51			4.2.2生均信息化教学设备投入值(单位:元,2分)	学校信息化教学设备投入情况。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3倍,得2分;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3倍但≥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1倍,得1.5分;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水平,得1分;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不得分	2	4.2.2.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信息化教学设备投入明细表
52		4.3经费支出进度(3分)	4.3.1公办学校预算执行进度(单位:%;3分)	省财政厅当年12月31日时间节点公布的学校项目支出进度(或国库集中支付系统项目执行进度)与省教育厅项目支出进度相比。	差值≥10%得3分,0≤差值<10%得2分,-10%≤差值<0得1分,差值<-10%不得分。	1	4.3.1.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公办学校财政资金下达明细表 4.3.1.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公办学校财政资金支出明细表 4.3.1.3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截至2020年12月底部门预算单位国库集中支付资金支出进度情况
53			4.3.1民办学校财政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单位:%;3分)	财政专项资金包括:财政下达的学生奖助学金、“创新强校工程”奖补资金、民办教育专项资金等。	≥95%,得3分;<95%但≥90%,得2分;<90%但≥85%,得1.5分;<85%但≥80%,得1分;<80%,不得分。	—	

注:5.扣分项目,由省教育厅统计计分,学校不需要自评。